

汾阳市能源局

汾能源函〔2022〕23号

对政协七届二次会议第216号 提案的答复

汾阳市侨联：

你们提出的“关于聚焦碳达峰、碳中和战略目标，全力完成能耗双控目标任务的建议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局承担全市能耗双控目标完成的任务，今年以来根据吕梁市节约能源领导小组吕节能办发【2022】1号文件精神以及我市重点用能单位用能现状、节能潜力以及上一年度节能指标完成情况，下达了我市重点用能单位2022年度能耗“双控”指标；对我市焦化行业实行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约束和能效达标行动，五麟焦化、东辉焦化2022年底前全部实现关停，金塔山焦化、文峰焦化通过技术改造2022年底前全部达到行业能耗先进水平；严禁新增焦化产能，严格项目节能审查、能耗替代和煤炭消费替代审查，新增项目能耗水平必须达到行业标杆水平（或先进水平）。

近期上级部门给我市下达 2022 年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为 706 万吨（吕节能办发【2022】3 号），（吕节能办发【2022】8 号）通报我市前两个季度煤炭消费总量为 316.62 万吨，占全年煤炭消费总量的 44.85%，前两个季度煤炭消费总量为目标完成。我市 2022 年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工作方案已印发，方案中将我市煤炭消费总量分解至各重点耗煤企业，同时各耗煤企业也制定了本企业本年度的减煤方案。方案还进一步健全煤炭消费调度预警机制，探索建立用煤预算和用煤权交易，同时提出重点行业减煤行动路线，明确各责任主体的责任。我局将按照省委，市委要求，严格控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的要求，对新建、改建、扩建的用煤项目加强管控，严格执行能耗替代和煤耗替代，稳步实现煤炭消费总量的负增长以及能耗双控目标的完成。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委办公室或市政府办公室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汾阳市能源局 7222413